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初立民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自报告递交之日起辞职生效。初立民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初立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辞职原因

初立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上述人员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初立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初立民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3 日

